

## 寄發／領取股票及退還申請股款

倘申請人已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於**白色**申請表格註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並已提供申請表格所需全部資料，則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身前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

選擇親身領取的個人申請人，不得授權任何其他人士代其領取。選擇派人領取的公司申請人，必須由持有公司授權書(蓋有公司印章)的授權代表領取。個人及授權代表(如適用)於領取時，均須向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出示認可的身份證明文件。未領取的退款支票(如適用)及／或股票(如適用)會隨即以普通郵遞方式寄往其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對於使用**白色**申請表格申請(i)少於1,000,000股公開發售股份，或(ii)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但並無選擇親身領取，或選擇親身領取但於指定期限內未有親身領取，且申請全部或部分成功的申請人的股票，以及申請全部或部分不成功的申請人的申請款項退款支票(如有)，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至其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透過**白表eIPO**服務於指定網站[www.eipo.com.hk](http://www.eipo.com.hk)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提交電子申請指示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所公佈寄發退款支票／股票的其他日期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前往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親自領取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

對於透過**白表eIPO**提交申請的申請人，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股票及／或退款支票(如適用)，預期其後將盡快以普通郵遞方式寄至其向指定**白表eIPO**服務供應商發出的申請指示內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及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的申請人，配發予該等人士的公開發售股份的股票預期將以香港結算代理人名義發行並存入中央結算系統，以便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或(在特殊情況下)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任何其他日期營業時間結束時，記存入該等人士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或該等人士於申請所指示的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股份賬戶。

使用**黃色**申請表格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除外)作出申請的申請人，可向該中央結算系統參與者查核分配予彼等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或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作出申請的申請人，應查閱本公司刊發的公佈，倘發現有任何差異，應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或香港結算或香港結算代理人所指定的其他日期下午五時正前，向香港結算報告。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出申請的申請人，亦可於緊隨公開發售股份存入彼等的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股份賬戶後，按照香港結算不時生效的「投資者戶口持有人操作簡介」所載的程序，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及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查詢彼等的賬戶新結餘。香港結算亦會向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寄發一份活動結單，列出已記存入其股份賬戶的公開發售股份數目。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申請認購1,000,000股或以上公開發售股份，並在其申請表格上表明擬親身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或本公司於報章所公佈領取／寄發退款支票／股票的其他日期的上午九時正至下午一時正親臨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處聯合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駱克道33號中央廣場福利商業中心18樓)領取退款支票(如適用)。

對於使用**黃色**申請表格提交申請的申請人，不可親身領取或可親身領取但未有親身領取的退款支票(如有)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以普通郵遞方式寄至其申請所示地址，郵誤風險概由申請人承擔。

透過中央結算系統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的申請人，其退款金額(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存入有關申請人指定的銀行賬戶或其經紀或託管商指定的銀行賬戶。

透過指定中央結算系統結算／託管商參與者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向彼等的經紀或託管商查詢應付彼等的退款金額。以中央結算系統投資者戶口持有人身份向香港結算發出**電子認購指示**提交申請的申請人，可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透過中央結算系統「結算通」電話系統或中央結算系統互聯網系統，或於存入退款金額予彼等的指定銀行賬戶後香港結算所提供的活動結單中，查詢應付予彼等的退款金額。

本公司將不會發出任何臨時所有權文件，亦不會就所支付的申請款項發出任何收據。股票僅於公開發售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及公開發售包銷協議或國際承購協議並無根據其條款終止的情況下，方會於截至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成為有效的所有權憑證。有關更多資料，請參閱招股章程「包銷 — 包銷安排及開支 — 公開發售 — 終止理由」一節。

## 公眾持股量

緊隨全球發售完成後，本公司約37.1%已發行股本將由公眾人士持有。

## 開始買賣

假設全球發售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八時正在各方面成為無條件，則預計股份將於二零一零年七月十五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開始在聯交所買賣。股份將以每手1,000股買賣。股份的股份代號為1900。

承董事會命  
中国智能交通系統(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姜海林先生

香港，二零一零年七月十四日(星期三)

於本公佈日期，執行董事為姜海林先生、陸驍先生、王靖先生及潘建國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周春生先生、蔡安活先生及孫璐先生。

請同時參閱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本公佈中文版內容。